

刑法各论（第2版）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



[刑法各论（第2版）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_下载链接1](#)

著者:周光权 著

[刑法各论（第2版）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这本书非常值得你拥有

很划算的购物经历 质量好 耐用 大品牌 便宜

周光权老师是司法考试刑法提纲的编写人，又是近来刑法修正案的起草人之一，他的意见对实务研究很有影响，本书适合司法工作者、法律研究者认真阅读（况且书比总论还薄一点）

值得拥有的好书。非得写10个字么？

东西不错和你推荐一下

目前算优秀的教科书，不错

打折买比较划算，这学期好好看看

送货速度给力，满分。

书籍没有封膜，有点脏，希望京东以后做的更好。

对司法理论很有帮助。。

买回来准备明年司考

作为今年司考刑法科目的命题人之一，周光权的书要认真学习。

哈哈哈哈哈

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

好书好书好书好书好水

和总论一块买的，几年前看到过周光权的刑法各论讲义，这本应该更不错

应该是正版书，就是纸张质量太差了点，但是内容很好

本人可谓京东迷，自从开始在京东购物，基本告别其他购物平台，京东自营，品质基本上有保障，主要物流方便快捷！希望京东越做越好！

作为柏浪涛的粉丝，必然要看看周光权老师的刑法

对于周老师的著作，虽然我个人感觉不如张老师，但是还是很值得读的，因为他对书的编排体例很用心，引用的法条和案例也很仔细，值得购买。

抢到就是赚到,库存量很少

京东价格便宜，送货快，值得信奈

很好的书，我个人觉得比张明楷写的刑法好，很细，值得一看。

切合司法实践的教材。

不错，正在用.....。

老公论文需要用到材料，非常实用。

书质量好啊，纸张很舒服

好书，值得购买，建议购买。之前买过第二版，再买第三版。

物流很快，包装完好。喜欢京东购物的感觉。

刑法教材，学习用的！！

不错的一本书，名家写的，值得一读，研究刑法分论的

是正版书，非常棒，周光权教授的书必须认真拜读。

给单位买的，值得一读。

书很好的啦！纸张和质量都很好的！下次继续光顾！

写作用心的体系书，是周教授的力作

常好，内容详实，讲解细致，包装精美，我很喜欢，值得推荐。

光权老师的佳作，学刑法必读

每个罪名下都有相应的法条。。。解说也很到位 很负责的很细心的老师

具体还没看 应该是所谓的新刑法理论

结构合理，易于理解，作为本科生教材挺不错

和张明楷老师那本搭配看！

还可以 啊 还是不错的 啊

很期待的一本书，终于拿到了，很高兴。

便宜好多，东西应该不错吧，还没拆

值得读读的书，能系统学习一下刑法

法学名家的书无须多言，包装精美，内容经典，新的一版值得拜读。

太棒了，非常好，我很喜欢。

光权教授的新版之作！

观点新，案例多，很好的教学用书

经典书籍，经典书籍，

通过司法考试后的再学习读物，和张明楷教授的结合阅读，多搞清流派之分用。

书很好,送货也快!总之不错!~~

周光权老师经典教材，特别是他命制司法考试试题。

周光权老师的书是大师级的著作，值得一看！

大促期间，购买一批书籍。

非常棒，非常棒，非常棒，非常棒，非常棒，非常棒，非常棒。

不错不错，降价挺超值的

此用户未填写评价内容

书还是不错的，需要好好阅读！

赠送给国际友人，传递中国理念

周光权教授的大作，值得好好拜读！

作者年轻有为，有见地。

送货速度超级快，质量非常不错，纸质也很好。

非常好！包装完整，价格实惠，送到了门口，快递员的态度也非常的好。整体的购物让我非常满意！

周先生和张明楷先生算是国朝师法日本刑法学的翘楚了，双方各持行为无价值和结果无

价值论的立场，而张的教科书相比之下要畅销得多了。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非常满意，五星

京东送货很快，书的质量也很好

看推荐买的，书还好

很好的教材，值得学习。了解刑法。

不错的书，值得仔细阅读收藏？

周老板的书，二阶层体系，比从前苏联进来的四要件体系更完美，

努力，备战明年，笨鸟先飞。

虽然拿到手时书的边角有点折，但本是冲着书的内容来的，比较满意

东西很不错，小哥很尽心。

物流快得没话说，服务态度好，包装不错无折损，书写的不错，

买了总论买分论，周老师的观点让人耳目一新

经典教材，可以和张明楷教授的刑法学对比起来一起学。对目前的学派之争有所了解！

周光权老师经典著作，值得购买的

刑法大家作品，值得购买的

周光权教授最新版本，值得买。

很好，很实用，京东购物，质量有保证，物流快！

正版书 又快有好 京东棒棒的

同事推荐的书目，非常棒，包装精美

配送很快，书没啥大问题

行为无价值的倡导者，了解之，应用之。

不错，和张明楷的书搭配着看

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

刑法学新派中仅次于张明楷的学者，值得一读

看过了张明楷刑法学，再读读周光权刑法学。

好书6666666666666666

之前买的一本送人了，所以自己又买了一本，虽然对分论各罪的每个罪名都涉及到了，但难能可贵的是用简介的话阐述了自己的观点（包括不同于张明楷等人的观点）

法律的书太小众，刑法更如此～周老师的各论别具一格～有指导意义

当代刑法名著系列都很好！！

很好的书！！！！

很好的 值得

发货速度很快，但这包装也太烂，感觉书表面厚厚一层土

很喜欢的书，很满意，值得收藏

买了一直没用，看着还可以

书很好，快递很好！

确实值得购买，尊重德日的递进式犯罪论构成！

不错，实务案件的必备工具书，这套书都买了，非常棒，很开心，纸张也不错，觉得很不错

东西很好哦！

书的质量非常好，京东的服务和质量一如既往

经典教材，认真拜读一下，好的很，好的很，好的很，好的很

好书。很好的书很好的书

不错，对于办案知道价值大

书不错帮人买的，继续支持京东

国内有特色的教科书，没有之一！

大家之作，值得研读，推荐入手。

纸质不错，印刷清晰，值得购买

司法考试命题人的书

物流快，书质量不错

内容很高深，要有点基础看才行，我看得很勉强才能懂点点

绝对精品课程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名家作品值得信赖

好书，大家之作！

好书值得珍藏

活动买的学习，一套都有了

忙于年底工作,没有通读以后与书友交流。 .

不错的教材。

还好，还没正式开始看，希望是个不错的法律工具

好书很不错的

??刑法各论（第三版）（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

挺好的，正版

不错，挺好的

○ ○ ○ ○ ○ ○

东西很好

好!!!!!!

质量不错~~~~~

挺好的。

好，正版

灰常不错

书本不错

刑法经典

值得购买

商品没什么，书的内容大同小异

一般一般一般一般一般一般

看看这个包装，太简陋了，直接损坏了

很好！

不错！

很好，

质量好

棒棒哒

周光权是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曾为日本名城大学法学部访问学者（2001年4月至2002年2月）。出版《法治视野中的刑法客观主义》等专著；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刊物发表多篇论文。2002年获第七届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2003年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第三届“胡绳青年学术奖”。《刑法各论讲义》--周光权
法制出版社1999年）、《法治视野中的刑法客观主义》（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刑法各论讲义》（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刑法学的向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刑法总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刑法各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等个人专著8部；合著、参编《刑法学的现代展开》（与陈兴良教授合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等刑法学著作近20部，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中外法学》等刊物发表论文100余篇。2002年获第七届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2003年获第三届“胡绳青年学术奖”；2004年获清华大学“学术新人奖”（清华大学青年学术成果最高奖）；2005年获第一届中国青年法律学术奖（法鼎奖）银奖；2006年获司法部优秀法学科研成果二等奖。

各论

权威

不错

好书

好!

好

一直在京东买书，学习研究用。除少数需要外地调货之外 送货都很快，很方便。
买书太多，也来不及一一细看，只能是复制评论了，谢谢。

司法裁判过程的性质决定了司法裁判首先必须严格地根据查明的犯罪事实与适格的刑法规定予以定罪量刑,在此基础上,才能考量犯罪事实与刑法规定以外的影响定罪量刑的政策性因素与社会性因素。简言之,查证的犯罪事实与适格的刑法规定,是定罪量刑之根据,是司法裁判之“体”,而事实与法律之外的政策性与社会性因素是参考,是司法裁判之“用”。离开了犯罪事实与刑法规定之“体”,而政策性因素与社会因素之“用”就成为无“体”之“用” 无用。
。在影响定罪量刑的政策性因素与社会性因素中,既有属于犯罪人个人情况的描述性因素,又有超越犯罪人个人情况的评价性因素,前者如犯罪前后用以表明行为人人身危险程度的初犯、偶犯、一贯表现以及认罪悔罪、赔礼道歉、赔偿损失、被害人的谅解与宽恕等,后者如犯罪发生时由犯罪态势、治安环境等因素决定的刑事政策、民意民愤等。无论如何,司法裁判过程中,决定是否对被告人适用死刑的决定性根据,只能是作为定罪量刑之根据与司法裁判之“体”的犯罪事实与刑法规定本身,犯罪人个人事实的描述性因素,除非属于法定的量刑情节,只能作为法官在由犯罪事实与刑法规定确定的刑罚裁量空间内具体斟酌裁量的情节 超越犯罪人个人的评价性因素

周光权，男，汉族，1968年1月出生，重庆市人。1992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系，1996年至1999年期间，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师从陈兴良教授学习刑法学，1999年获法学博士学位，先后任清华大学法学院讲师（1999年）、副教授（2000年）、教授（2005年）、博士生导师（2006年）。现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系国内近十家司法机关专家咨询委员，多所大学、研究机构兼职教授或客座研究员。曾兼任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副检察长。2001年2月至2002年

3月，在日本名城大学法学部任客座研究员。

主要研究领域：中国刑法学、比较刑法学等。

出版《注意义务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刑法诸问题的新表述》（中国法制出版社1999年版）、《法治视野中的刑法客观主义》（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刑法各论讲义》（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刑法学的向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刑法总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刑法各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犯罪论体系的改造》（中国法制出版社2009年版）等个人专著9部；合著、主编、参编《刑法学的现代展开》（与陈兴良教授合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等刑法学著作二十余部。

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中外法学》等刊物发表论文一百二十余篇。

2002年获第七届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2003年获第三届“胡绳青年学术奖”；2004年获清华大学“学术新人奖”（清华大学青年学术成果最高奖）；2005年获第一届中国青年法律学术奖（法鼎奖）银奖；2006年获司法部优秀法学科研成果二等奖；2008年入选北京市社科理论人才“百人工程”。 导论 第一编

侵害个人法益的犯罪 第一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第二章 侵犯财产罪

第二编 侵害社会法益的犯罪 第三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第四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第五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第三编 侵害国家法益的犯罪

第六章 侵害国家作用的犯罪Ⅰ：贪污贿赂罪 第七章 侵害国家作用的犯罪Ⅱ：渎职罪

第八章 侵害国家存在的犯罪Ⅰ：危害国家安全罪 第九章

侵害国家存在的犯罪Ⅱ：危害国防利益罪 第十章

侵害国家存在的犯罪Ⅲ：军人违反职责罪 参考文献

孔子的经济思想最主要的是重义轻利、“见利思义”的义利观与“富民”思

平壤出土的《论语》竹简(2张)

想。这也是儒家经济思想的主要内容。对后世有较大的影响。孔子所谓“义”，是一种社会道德规范，“利”指人们对物质利益的谋求。在“义”、“利”两者的关系上，孔子把“义”摆在首要地位。他说：“见利思义”。要求人们在物质利益的面前，首先应该考虑怎样符合“义”。他认为“义然后取”，即只有符合“义”，然后才能获取。孔子甚至在《论语·子罕》中主张“罕言利”，即要少说“利”，但并非不要“利”。《左传·成公二年》记载，干不符合道义的事而获得富贵，就如同浮云一样，不屑于用不义的手段取得富贵。孔子还认为，对待“义”与“利”的态度，可以区别“君子”与“小人”。有道德的“君子”，容易懂得“义”的重要性，而缺乏道德修养的“小人”，则只知道“利”而不知道“义”。这就是孔子在《论语·里仁》中说的“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有人认为孔子既然重“义”，则势必轻视体力劳动。这种观点是错误的。《论语》中记载他对想学农的弟子樊迟十分不满，骂他是“小人”，这是因为孔子认为人要有更大的理想和追求，要承担的是更大的责任。他要让他的学生成为价值的承担者而不是一个农民。◎教育思想 孔子讲学[2]

孔子在中国历史上最早提出人的天赋素质相近，个性差异主要是因为后天教育与社会环境影响（“性相近也，习相远也”）。因而人人都可能受教育，人人都应该受教育。他提倡“有教无类”，创办私学，广招学生，打破了奴隶主贵族对学校教育的垄断，把受教育的范围扩大到平民，顺应了当时社会发展的趋势。他主张“学而优则仕”，学习了还有余力，就去做官。他的教育目的是要培养从政的君子，而君子必须具有较高的道德品质修养，所以孔子强调学校教育必须将道德教育放在首要地位（“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之”）。赵翼齐名的王鸣盛和钱大昕，他们所著的《十七史商榷》和

《廿二史考异》，都被钱穆先生誉为考据学上的典范著作。在考据上，赵翼的《廿二史札记》也许较钱、王的大作要逊色一些。王树民先生在中华书局

版《廿二史札记》的校对前言中评论道：“翼于经学无所建树……则粗率疏阔，多具体性谬误，成为其书之严重缺点”。但我个人以为，刘知已论“史家三

长”，有史才、史学、史识三者，三者之中，当以史识为冠。读史究竟是为了什么？难

道仅仅是为了搞清楚刘备究竟是不是中山靖王之后汉景帝玄孙，李自成是真的死在了九宫山还是出了家，或者雍正是否真的谋父篡位之类的细微末节吗？还是应该透过现象看本质，把握历史现象背后更深层的规律性的问题呢？从这个意义上来看，赵翼的《札记》也许在“史学”上与钱、王等“考据高手”有差距，但在“史识”上却是技高一筹的。《廿二史札记校证(订补本)(套装上下册)》是清代史学家赵翼的一部著名的读史札记，为史学工作者必读书之一。《廿二史札记校证(订补本)(套装上下册)》对各朝正史的编撰得失作了系统的论述，并结合分析考辨订正了重要的史实。王树民先生所作《校证》，对其书中引用的资料逐条校核，纠正了不少错误。被梁启超、钱穆等诸位大师认为在考据、训诂诸学上成就斐然的“乾嘉学派”，就产生于这样一个时代。赵翼与写《十七史商榷》的王鸣盛，著《廿二史考异》的钱大昕并称“乾嘉学派”中的史学三大巨匠。说心里话，此前我对于乾嘉学派的诸公颇不以为然，觉得那是一群没有一丝中国文人的骨气的昏聩老朽，被文字狱吓得屁滚尿流，不问世事，“躲进书斋成一统”，皓首穷经，终老于户牖之下，醉心于故纸堆中，“于国于家无望”，实是中国文化史上的一大悲哀。而读了《廿二史札记》，细细思量，这虽不是鲁迅石破天惊的呐喊，亦非曹雪芹无才补天的绝望，却使人在窒息与沉闷之中感到了另类的萌动。翻开《廿二史札记》，但见作者在《小引》中写着这样的话：“是以此编就正史记、传、表、志中参互勘校，其有抵牾处，自见辄摘出，以俟博雅君子订正焉。至古今风云之递变，政事之屡更，有关于治乱兴衰之故者，亦随所见

第一章 序论 第一节 刑法、犯罪与刑罚 第二节 刑法的政策基础第二章 罪刑法定主义 第一节 概说 第二节 法律主义 第三节 禁止事后法 第四节 刑罚法规的适正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明确性原则 第三款 内容的适正性 第四款 罪刑的均衡第三章 犯罪论的体系第四章 构成要件该当性 第一节 构成要件的概念 第一款 构成要件的诸概念 第二款 作为违法行为类型的构成要件 第三款 构成要件要素 第二节 主体 第一款 自然人 第二款 法人 第三节 行为与结果 第一款 行为 第二款 结果 第四节 因果关系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作为事实关系的因果关系 第三款 作为危险之现实化的因果关系 第五节 正犯性 第六节 不作为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作为与不作为的区别 第三款 不作为与因果关系 第四款 保障人地位 第五款 作为可能性 第七节 主观的构成要件要素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作为责任要素的主观的构成要件要素 第三款 主观的违法要素第五章 违法性 第一节 概说 第一款 违法性的概念 第二款 违法性与违法性阻却 第三款 违法性阻却的实质原理 第二节 正当行为 第三节 正当防卫 第一款 正当防卫的独特性 第二款 正当防卫的成立条件 第三款 防卫过当 第四款 《盗犯等防止法》的特别规定 第四节 紧急避险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紧急避险的成立要件 第三款 避险过当 第五节 被害人的同意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同意的有效要件 第三款 同意的效果 第四款 治疗行为与同意 第五款 生命侵害与同意 第六款 推定的同意 第七款 危险的接受 第六节 实质的违法性阻却 第一款 超法规的违法性阻却 第二款 “可罚的违法性论第六章 责任 第一节 概说 第一款 责任的含义 第二款 心理的责任论与规范的责任论 第三款 行为责任与人格责任 第二节 故意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故意的要件 第三款 未必的故意 第三节 事实的错误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具体的事实错误 第三款 抽象的事实错误 第四节 过失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过失的要件 第三款 管理过失与监督过失 第五节 违法性意识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违法性意识的可能性之必要性 第三款 违法性意识的内容 第四款 违法性意识的可能性 第六节 期待可能性 第七节 责任能力 第一款 心神丧失与心神耗弱 第二款 刑事未成年 第三款 原因中的自由行为第七章 未遂犯 第一节 概说 第二节 实行的着手 第三节 不能犯 第四节 中止犯 第一款 减免刑罚的根据 第二款 犯罪的中止 第三款 任意性 第四款 预备罪与中止第八章 共犯 第一节 共犯的基础理论 第一款 概说 第二款 共犯的因果性 第三款 共犯的从属性 第四款 共同正犯的共同性 第二节 共犯类型 第一款 教唆 第二款 帮助 第三款 共同正犯 第三节 共犯的诸问题 第一款 共犯与身份 第二款 必要的共犯

第三款 共犯与违法性阻却事由 第四款 共犯与错误 第五款 片面共犯 第六款 承继的共犯
第七款 共犯关系的脱离 第八款 过失与共犯 第九款 不作为与共犯第九章 罪数 第一节
概说 第二节 法条竞合 第三节 包括一罪 第四节 科刑上一罪 第五节 并合罪第十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第一节 刑法的时间效力 第二节 刑法的空间效力第十一章
刑罚论译者后记

[刑法各论（第2版）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_下载链接1_](#)

书评

[刑法各论（第2版）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_下载链接1_](#)